

國立成功大學 106 學年度第 2 次服務學習課程推動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10 分

地點：光復校區雲平大樓西棟四樓第二會議室

主持人：賴明德教務長(王育民副教務長 代)

出席(列席)者：如簽到表

紀錄：劉青欣

壹、報告本校 106 學年度第 1 次服務學習課程推動小組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如附件一，**p.4**)

貳、主席報告：感謝各位委員出席本次會議，敬請踴躍提供寶貴意見。本次亦將邀請結合社區需求之課程教師代表報告執行成果與現況。

參、業務單位報告：

一、課程推動組：(教務處課務組)

(一)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補助經費執行說明及執行成果

服務學習課程推動小組共審查通過 21 門課程，其中「性別行動導向學習」課程未申請經費補助，而「服務學習(三)-分享愛•愛分享」、「曾文溪流域綜論」及「人道建築的在地實踐」未開課外，其餘 18 門課依委員審查核定費用共計 \$320,943 元，由校務基金補助 \$260,943 元、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補助 \$60,000 元，實際核銷為 \$310,518 元，執行率為 96.8%。各補助案執行成果檢核表詳如議程附件。

(二)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服務學習課程開課及補助情形

1.106 學年第 2 學期全校開設服務學習課程情形說明

106 學年第 2 學期各單位開設服務學習 85 門，服務學習(二)課程 46 門、服務學習(三)課程 18 門，其中 13 門由行政單位開設，融入服務學習內涵之通識或專業課程 21 門，開課情形如議程附件。

2.106 學年第 2 學期獲補助之服務學習課程開課情形

106 學年第 2 學期申請開課及補助計畫共計 29 門，其中「智慧生活與長期照護」未開課外，其餘課程依委員審查核定費用為 237,200 元，另高教深耕計畫經費補助結合社區需求之整合性服務學習課群 640,000 元，補助金額共計 877,200 元。

二、活動推動組：(學務處學生活動發展組)

(一)106/12/18 辦理通識認證講座《台南海廢現況紀實》，邀請台南社區大學晁瑞光環境研究員，以數據統計及實地檢測結果，探討海洋廢棄物汙染及沙灘破壞情形，鼓勵學生關心環境保育等相關議題進而積極參與淨灘活動。

(二)106/12/23 至四草海岸進行淨灘，透過準備、實踐服務與活動後反思，讓參與淨灘的同學體驗服務學習的過程並有所思考與收穫。

(三)107/01/25-01/26 由學生服務學習中心主辦，結合台南 YMCA 特色計畫「Youth For Causes」，以環保為主軸，前往彰化縣南州國小舉行為期兩天的服務學習營隊，嘗試較具創意的新形態服務方式。期間課程主要分為四大領域—環保宣傳、科學實驗、自然生活(廢棄物回收利用)及團隊合作。藉由寓教於樂的方式提供

孩子更多學習的動力，並增加環保意識，以促進學童對於環境保護的持續關心。
(四) 107/05/06 由學生服務學習中心參與台南兒福中心愛與希望園遊會，與校外人士互相交流，分享本校服務學習相關經驗。

(五) 107/07/02-07/15 雲南海外服務學習計畫持續於上關鎮進行環保廁所興建服務，並第二次帶台南市兒福中心的學員參與服務。

三、資源規劃組：(學務處學生活動發展組、人文社會科學中心)

持續維持與台南市青年志工中心之聯結，提供本校師生台南週邊地區志工需求資訊。

四、教師培訓組：(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人文社會科學中心)

就既有服務學習相關課程，依議題、服務課程場域等，邀請課程老師參與交流。藉以尋求既有的服務學習課程之間，在場域的連結合作，以及在議題上的連結合作與經驗交流。

主席裁示：請資源規劃組與教師培訓組於下次報告中陳列相關資源連結與教師培訓資訊。

肆、結合社區需求之整合性服務學習課程執行報告

一、測量及空間資訊學系「左鎮社區服務學習」課程：報告人郭重言教授

二、「區域平衡發展課群」：報告人人文社會科學中心翁裕峰老師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107學年第1學期服務學習課程新開設申請案，提請審查。

說明：

一、107學年第1學期申請新開課程1門，由環安衛中心衛生保健組「服務學習(三)——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校園學生種子培訓」，課程計畫書如議程附件。

二、課程計畫書初步檢視結果如議程附件。

擬辦：

一、若過半委員同意為具服務學習內涵之課程，則本案通過。

二、依決議結果通知開課教師。

決議：

一、建議開課教師將服務場域擴展至社區，或與其他機構合作以提升服務效益。

二、同意本課程開設為具服務學習內涵課程。

第二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107學年第1學期服務學習課程補助申請案，提請審查。

說明：

一、依據「國立成功大學服務學習課程補助及獎勵要點」辦理。

二、107學年第1學期申請開課及補助計畫計18件(21門)，可分為A類：一般性服務學習課程，共9門，申請補助費用為188,634元；B類：融入服務學習內涵之專業或通識課程，共8門，申請補助費用為167,389元；C類：結合社區需求之整合性服務學習課群，共4門課程，申請補助費用為291,556元。總申請經費為647,579元，彙整表如議程附件。

三、經彙整校外專家之預審意見如議程附件。

擬辦：

- 一、依推動小組審核通過之補助案經費，擬以高教深耕計畫經費支應所需費用，並通知開課教師補助核定結果。
- 二、核定之補助案應依審核意見、核定金額及相關辦法執行之。

決議：

- 一、本次申請共計18案(21門)，經推動小組審議後同意開課及經費補助，共核定補助新臺幣\$597,871元整，經費來源以高教深耕計畫經費支應。
- 二、請課群教師依核定補助金額確認及釐清其經費編列之合理性。
- 三、有關結合社區需求之整合性服務學習課群，請於下次計畫書說明前期與本次課群之差異，課群發展特色，並將持續請課群代表至本會簡要說明。
- 四、依核定結果發函通知申請教師，請教師依審核意見、核定金額及相關辦法執行。

陸、臨時動議：

第一案

提案人：張秀慈委員(規劃與設計學院代表)

案由：結合社區需求之整合性服務學習課群為學校推動重點，在人力配置與組織上應給予支持。

決議：教務處會盡力爭取課程所需經費，然因學校人力配置資源有限，建議開課教師可申請教學精進計畫或校外其他計畫。

第二案

提案人：人文社會科學中心陳世明副主任

案由：結合社區需求之整合性服務學習課群如何橫向整合與推動，課群與單一課程進入社區之操作模式差異，及課群所激發之能量及成效，建議應予以說明。

決議：請課群代表於下次會議中說明課群整合之特色、成效說明。

第三案

提案人：吳家彤委員(學生代表)

案由：學校目前鼓勵學生自主規劃課程，但如服務學習課程有0學分類型，是否可考量給予學分以鼓勵學生。

決議：目前募課系統規劃包含自主能力培育0學分課程、有學分數通識課程或系所專業課程，若想更深入了解相關規劃，教學發展中心將於6月11日通識教育中心視聽教室辦理募課系統說明會，請老師、同學踴躍參加。

柒、散會：下午3時25分

106 學年度第 1 次服務學習課程推動小組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次	決議摘要	執行情形	提案或執行單位
一	<p>案由：審議本校學生以從事志工服務、修讀「融入服務學習內涵之專業課程或通識課程」方式申請免修服務學習課程相關行政流程，提請討論。</p> <p>決議：</p> <p>(一)提供服務學習(一)或(二)可參考之教案給各學系，讓此類課程規劃除服務性質，更能具有學習、反思之內涵。</p> <p>(二)提供服務學習領域講師名單，各學系可邀請講師在服務學習課程中說明服務學習之精神及內涵。</p> <p>(三)有關學生是否能以志工志願服務、融入服務學習內涵之專業課程或通識課程申請免修服務學習(一)課程案，經在場15位委員進行投票表決，同意5票，不同意10票，不通過。</p> <p>(四)是否由各學系自訂學生以志工志願服務、融入服務學習內涵之專業課程或通識課程申請免修服務學習(一)課程案，經在場14位委員進行投票表決，同意11票，不同意3票，通過。</p> <p>(五)有關現行免修流程是否改為經學校服務學習行政窗口審核通過，即可免修服務學習(二)(三)課程案，經在場15位委員進行投票表決，同意2票，不同意13票，不通過。</p> <p>(六)請教務處通知各教學單位，服務學習課程之規畫應具備準備、服務、反思、肯定等學習內涵。學系自訂以志工服務、</p>	<p>(一)依決議辦理。已於 107 年 3 月 22 日將參考教案及服務學習領域講師名單 email 本校各學系。</p> <p>(二)依決議修改本校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辦法，並經 107 年 1 月 18 日 106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修正重點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服務學習(一)及(二)課程內涵增列「發展具教學單位特色之教育行動方案」。 2.新增各教學單位可自訂學生從事志工服務、或融入服務學習內涵之專業或通識課程申請免修服務學習課程相關規定。 <p>(三)修正後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辦法已於 107 年 2 月 23 日發函本校各教學及行政單位，並於函文中明列「服務學習課程之規畫應具備準備、服務、反思、肯定等學習內涵。各教學單位自訂以志工服務、或融入服務學習內涵之專業或通識課程可申請免修服務學習相關規定時，應參酌學生意見。」</p>	課務組

106 學年度第 1 次服務學習課程推動小組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次	決議摘要	執行情形	提案或執行單位
	<p>或融入服務學習之專業或通識課程可申請免修服務學習(一)相關規定時，應參酌學生意見，並請教務處適時宣導及研訂修法作業。</p>		
二	<p>案由：「學生自主服務學習獎勵」試行計畫(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俟高教深耕計畫經費核定後再行公告。</p>	<p>(一)學生自主服務學習計畫將規劃納入本校教學發展中心募課系統。 (二)107年6月11日教學發展中心將於通識教育中心視聽教室辦理募課系統說明會。</p>	<p>教學發展中心</p>
三	<p>案由：審核服務學習課程新開設申請案，提請討論。 決議： (一)本次新開設服務學習課程申請案，經在場14位委員進行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1.「防災科技管理概論」課程：同意14票，不同意0票，通過。 2.「服務學習(三)—企管系學會與高中生體驗營」：同意1票，不同意13票，不通過。 3.「服務學習(三)：科普教育之推廣」同意12票，不同意2票，通過。 (二)「防災科技管理概論」建議邀請心理輔導相關教師參與課程。(106年12月19日發函通知審查結果)</p>	<p>(一)依決議辦理，並於106年12月19日發函通知三門新開設課程申請教師審查結果。 (二)「防災科技管理概論」已邀請心理輔導諮商組鄭淑惠老師參與課程。</p>	<p>人社中心 /活動組/ 課務組</p>
四	<p>案由：審核106學年第2學期服務學習課程補助申請案，提請討論。 決議： (一)本次申請共計22案(29門)，經推動小組審議後同意開課及經費補助，本次A及B類課程共核定補助新臺幣\$257,200元整，經費來源專簽校長同意以校務基金</p>	<p>(一)106學年第2學期申請開課及補助計畫共計29門，其中「智慧生活與長期照護」未開課外，其餘課程依委員審查核定費用為237,200元，另高教深耕計畫經費補助結</p>	<p>課務組</p>

106 學年度第 1 次服務學習課程推動小組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次	決議摘要	執行情形	提案或執行單位
	<p>支應；C類課群建議補助20萬元，待深耕計畫經費核定後，專簽校長同意由計畫經費專案補助。</p> <p>(二)依核定結果發函通知申請教師，請教師依審核意見、核定金額及相關辦法執行。</p>	<p>合社區需求之整合性服務學習課群 640,000 元，補助金額共計 877,200 元。</p> <p>(二)已於 106.12.19 發函通知 106 學年第 2 學期申請經費補助教師。</p>	
臨時動議	<p>案由：為使各學系更能彈性規劃服務學習（一）課程內容，建議服務學習（一）課程中有關環境清潔修改為「永續環境經營」之理念，提請討論。</p> <p>決議：同意修改服務學習（一）課程內容有關環境清潔之說明，建議朝向永續環境經營內容規劃，請教務處研訂相關修法作業。</p>	<p>依決議修改本校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辦法，並經 107 年 1 月 18 日 106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修正後辦法服務學習(一)及(二)課程內涵增列「發展具教學單位特色之教育行動方案」。</p>	郭乃文委員
臨時動議	<p>案由：有關「結合社區需求之整合性服務學習課群」如何評估其成效，提請討論。</p> <p>決議：</p> <p>一、參與社區營造和在地化是未來發展方向，此類課程成效評估除學生學習成效、對於當地社區實際幫助之檢視，而教師成長與培訓也應為此類課程進行之重要項目。</p> <p>二、服務學習課程未來與在地連結將更為深入，投入經費也將大幅成長，如何讓課程能對學生學習有成效、並達成學生、學校及社區三贏，待明年高教深耕計畫經費確定後，請教學發展中心與人社中心研議校內教師、TA 培訓或是社區參與等相關議題之完整規劃。</p>	<p>一、教務處已編製以學生、社區服務使用者為對象之服務學習問卷調查，目前繳回前測問卷為「全球衛生簡介」、「科技與生命價值」、「全球化與人文關懷」及「英語智能與社區服務」4 門課程。</p> <p>二、教務處與人社中心將持續合作推動結合社區需求之整合性服務學習課群或符合 SDGs 相關議題教師社群，期能發展符合社區需求之課群或符合 SDGs 議題之教師社群，研擬出讓課程能對學生學習有成效、並達成學生、學校及社區三贏之評量方式。</p>	人社中心/教發中心